

冰球冰壶冰盘“走进”体育课堂

平房区探索教体融合新模式引领“平房娃”逐梦冰雪

李鹏 本报记者 梁可心

北京冬奥会赛场,中国女子冰球队队员方新、何欣、王雨晴,中国男子冰球队队员国家宁、项旭东都是“平房娃”,多年来,平房区已为国家队培养了许多优秀的冰雪运动员。为发扬冰上运动传统优势,平房区坚持推进“学校+冰雪”育人模式,如今,冰球、冰壶、速滑、冰盘、雪地足球等项目均已走进体育课堂,赛场上“平房娃”们屡创佳绩。

在黑龙江省第三届学生雪地足球冠军杯比赛中,平房区南城第一小学校(原新华小学)、55中学分获小学组、初中组冠军;在哈尔滨市体育传统校冰球比赛中,南城一小获小学组冠军;在哈尔滨市速滑项目比赛中,保国一校张浦铂斩获短道速滑冠军……据平房区教育局局长李文慧介绍,围绕“增强学生体质,发展学生技能,培养体育专业人才”总目标,平房区积极探索,逐渐形成了以“学生体质健康提升为基础,特色品牌学校创建为抓手”的教体融合新模式,培养出一个又一个冰城校园“冰雪之星”。

77名国家级运动员从这里“出发”

平房区南城一小和99中学在冰

雪项目上都有着强大的基因传承,中国女子冰球队队员方新、何欣和王雨晴就是这两所学校的毕业生。

2002年7月,南城一小的冰球队被确定为全国唯一一家少儿组业余女子冰球队,功勋教练王通伟任领队。当时,学校仅有一个空空荡荡的大操场。他们凭借“发展冰球运动,创建品牌学校”的信念,在原校长刘万富的带领下,自己浇冰场、自制球杆、教师捐款给学生买装备……在条件有限的岁月中,不断创造佳绩。

2018年,在市政府的支持下,南城一小校园里建成了一幢现代化的冰球馆,场馆条件有了根本改善。刘万富校长被市政府授予“2020年哈尔滨冰雪活动市长特别贡献奖”荣誉称号。二十年来,该校共培养出国家级运动员77人、省级女子冰球队员17人,30%的市冰球队队员都来自这里。

加强基点校建设为国输送“奥运苗”

曾于2003年被认定为哈尔滨市冰球基点校的平房区新疆二校,十几年来,学校冰球队已向哈市输送26名队员,其中5名入选国家队,现中国男子冰球队队员国家宁、项旭东,小学时均就读于新疆二校。看着激烈



“冰球少年”驰骋冰场。

的冰球赛事,国家宁的班主任老师张浩和教练常大勇感慨万千,“国家宁从小在训练中就肯吃苦,严格按照要求训练,动作总是一丝不苟。凭借多年不懈的努力,他终于成为了奥运赛场上身手矫健的主力队员,更成为了母校的骄傲”。

在我省“深化冰雪体育教育改革”的浪潮中,平房区大力加强基点校建设,目前拥有国家级冰雪特色学校5所、省级冰雪特色学校6所、市级冰球特色学校1所、省级冰球基点校3所、省级冰壶基点校2所、省级百所短道速滑学校2所。其中,3所

学校被授予王嘉廉冰球希望小学。平房区保国一校是省级百所短道速滑学校,他们从师大附中聘请教练,于2018年组建了平房区第一支速滑队。2022年1月,学生张浦铂获得了哈尔滨市速滑比赛金牌,黑龙江省速滑比赛500米、1000米双料季军,团体追逐赛冠军的优异成绩。

“今年,平房区将以‘冬奥’为契机,继续推动冰雪文化,科学设置冰雪课程,优化教体融合,为冰雪专业人才的选拔和培养作出积极的贡献,让更多的平房学子乐享冰雪、逐梦未来。”李文慧说。



随冬奥起舞 冰雪“热”起来

随着北京冬奥会的火热进行,冰城市民参与冰雪运动的热情空前高涨,各大滑冰场和运动场馆“热”了起来。冰上运动受到更多孩子的喜爱,孩子们在教练带领下学习专业知识,体验冰雪运动的乐趣。

本报记者 孙岩 赵亮摄影报道



垃圾分类渐成生活新时尚

哈尔滨新区以精细“管”推动精准“分”,让更多人养成垃圾分类好习惯

■本报记者 张焱

日前,家住哈尔滨新区(松北区)中海江城小区的居民李佳欣收到一箱生活用品,有纸抽、洗洁精、毛巾等。“在我们小区,居民正确投放垃圾,就能领取积分,再用积分换取日用品,大家分类投放垃圾的热情高涨。”李佳欣告诉记者。

垃圾分类看似举手之劳的小事,却是一场城市精细化管理的大考。自哈尔滨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以来,哈尔滨新区党政主要领导高度重视,亲自抓、现场查,从市政执法部门到基层社区,各单位全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目前,哈尔滨新区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达到100%,参与率大幅提升,厨余垃圾量明显增多。在这里,垃圾分类渐成生活新时尚。

“高位”推动+建章立制 确保垃圾分类长治长效

2月14日,松北区生活垃圾分类领导小组办公室在“松北区垃圾分类工作群”下发考评通知,通知群成员该区将创建一批垃圾分类工作典型。

“松北区垃圾分类工作群”不是一个简单的工作群,群成员中有松北区、区政府主要负责人,各委、办、局主要负责人,街道办事处当家人等。每次有关垃圾分类方面的信息,都从这个“中枢”迅速传递到各单位,确保信息传递快、不走样。

这个工作群还有一项职能,就是“晾晒功能”,群里评出的垃圾分类“红黑榜”,每期要在群中展示,上“黑榜”的街道需在此说明情况,提出具体改进措施。在“红脸出汗”中,松北区各街道形成了奋勇争先的良好氛围。

“松北区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垃圾分类工作,党政主要领导亲自抓,到垃圾分类现场督导检查。同时,建立了区、街道、社区三级包保责任制和具体工作推进专班,确保这项工作一抓到底,抓实抓细抓到位。”松北区城市管理和行政

综合执法局督察专员韩林娜说。

哈尔滨新区还在建章立制方面下足功夫,通过建立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体系,健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长效机制,提高垃圾分类减量化、资源化管理水平。

哈尔滨新区依据《哈尔滨市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哈尔滨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印发了《哈尔滨新区生活垃圾分类考核评分细则》等配套办法,为全区垃圾分类工作提供制度遵循。

全方位宣传+精细化管理 确保人人规范分

对长久生活习惯的改变,需要过程,但也慢不得、等不得。哈尔滨新区在垃圾分类工作中,可谓下足绣花功夫,持续用力,抓紧抓实,久久为功,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常态化、长效化、规范化。

“请把吃剩的元宵投放到厨余垃圾桶。”春寒料峭,在松北街道龙川社区垃圾转运站,一名身穿蓝色工作服的志愿者正在叮嘱前来投放垃圾的居民。每到投放垃圾时段,这名志愿者都在垃圾桶旁不厌其烦讲解分类知识。像这样的桶边督导志愿者,共有900多名,遍布新区254个小区。

让垃圾分类入脑入心,形成习惯,全方位立体式宣传必不可少。哈尔滨新区各街道、社区定期组织社区工作人员、志愿者采取“面对面”“零距离”方式,入户宣传,在垃圾桶旁宣传。区相关部门联合教育部门开展“小手拉大手”活动,让垃圾分类从娃娃抓起,从家庭和校园做起。

哈尔滨新区在114个社区254个小区设置固定宣传栏展板7205块,建筑工地围挡728块,户外大型电子屏10块,走字屏228块,开展宣传活动(包括线上)750余次,张贴标语1250

处,发放宣传手册和给市民的一封信55万余份,张贴宣传海报54377张,制作宣传短视频825个,基本实现垃圾分类宣传全覆盖。

宣传到位,管理精细。记者在常居区垃圾分类“红榜”榜首的南京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房克南的办公桌上看到一张“垃圾分类社区、物业公司检查量化表”,表中设“宣传、撤桶并点、督导员、厨余量、分类知识掌握”等10项指标。

据房克南介绍,办事处每天对社区和物业企业在这张表上进行量化打分,按月、季、年进行排名,对于前单位给予物质奖励,这项举措充分调动了参评单位的积极性。

层层量化打分排名。松北区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结合区情实际,精心制定每月考核细则,并抽调街道、社区干部参与考核组工作,在实施考核公平公正的同时,为参与单位提供交流学习平台。

韩林娜介绍,区每月派出4个检查组分别对13个街道办事处居民小区、“九小门店”和公企单位,通过明察暗访形式进行专项检查,综合区垃圾分类办公室内业整理、信息上报及厨余垃圾总量情况,形成考评结果。

智能分类+奖励积分 未来有望全区全覆盖

扫一扫二维码,箱盖自动开启,自动显示重量……这是2月14日记者在松北区太阳岛街道办事处中海江城小区智能垃圾分类投放器旁看到的一幕。

该设备采取“互联网+智能分类回收”模式,包括线上快分类App和线下智能垃圾分类回收终端。其中,快分类App是一款智能垃圾分类回收应用软

件,具有在终端机器上垃圾分类投放后积分赚取,商城线上积分兑换、垃圾分类查询、垃圾分类知识普及、语音识别垃圾类型、大件废旧物品上门回收等功能。而线下智能垃圾分类回收终端针对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可回收物和有害垃圾进行分类收集。设备内置满载预警、温度检测,时刻检测箱体内部状态,保障设备正常运行。

据该小区物业公司工作人员介绍,该设备采用扫码验证用户身份,即用户将投递码对准设备扫码区,设备内部的智能扫码装置将自动识别用户二维码,按照提示进行垃圾投放,箱内设置称重模块,可以检测垃圾重量,防止垃圾过重,以方便及时清理。

投放完毕后,居民将收到一条积分信息,提示本次投递的种类、重量和相应积分的积分。每次投放都会换算成积分,并转入积分账户,使用积分可以兑换生活用品。如果居民不进行垃圾分类或者分类有错误,安装在智能回收箱旁的摄像头会实时记录,追溯错误源,后台将根据情况减掉积分。

这种“科技+管理”的垃圾分类模式,已在松北区3个居民小区实现。据韩林娜介绍,该区将于今年3月末在96个居民小区设置智能投放站452个。目前,这项工作前期招标已经完成。松北区未来有望在所有居民小区设置智能投放站,运用科技手段,进一步提升垃圾分类的参与度和准确率。

“实行垃圾分类,关系广大人民群众生活环境,关系节约使用资源,也是社会文明水平的一个重要体现。”哈尔滨新区之所以能调动居民参与的积极性,让垃圾分类渐成生活时尚,关键就是下了一番“绣花”功夫。以精细地“管”推动精准地“分”,让更多人行动起来,养成垃圾分类的好习惯。

哈尔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2022年第1号)

张友树(香坊区选举),因个人原因本人提出辞去市十五届人大代表职务请求已被选举单位接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法》的有关规定,其市十五届人大代表资格依法终止。哈尔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现有代表582名。特此公告。

哈尔滨市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2022年2月16日哈尔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冯昕为市政府副市长;
尹喜峰为市公安局局长;
尹承云为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贾洪涛为市审计局局长;
迟有勇为市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局长。

任命:
姜彦江为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陈喜平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王刚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

宿雷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

王泉为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四庭庭长;

关冰为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五庭庭长;

吴立辉为市中级人民法院清算与破产审判庭庭长;

孔祥群为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第一庭庭长;

范晓军为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第二庭庭长;

仲治为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一庭庭长;

彭华杰为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执行二庭庭长;

陶传贵为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

刘建民为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

郑家龙为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三庭庭长;

马瑞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监督第一庭庭长;

李少波、李金禄、隋海滨、王守春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

张鹏、刘阳、徐吉雷为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

蔡春燕、项海杰、王滨洁、李士凯、肖显忠、关永吉、徐军、陆小庆为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批准任命:
李坦阔为道里区人民法院检察长;
程立华为道外区人民法院检察长;
洪海为南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林月荣为香坊区人民法院检察长;
孙玉彬为平房区人民法院检察长;
宋铮铮为松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付爱民为呼兰区人民法院检察长;
苏彦来为阿城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李永志为双城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司铁峰为五常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张锐为尚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任强为巴彦县人民法院检察长;
李悦为宾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程菲为依兰县人民法院检察长;
穆福强为延寿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石睿为木兰县人民法院检察长;
李化龙为通河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李成林为方正县人民法院检察长。

决定免去:
刘智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刘建民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职务;

陶传贵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职务;

马瑞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职务;

郑家龙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第二庭庭长职务;

高俐娟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一庭庭长职务;

赵元彬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监督第一庭庭长职务;

陈学伟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执行二庭庭长职务;

宿雷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职务;

王刚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职务;

关冰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职务;

吴立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四庭庭长职务;

范晓军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第一庭庭长职务;

仲治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第二庭庭长职务;

于志远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第二庭庭长职务;

彭华杰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执行一庭庭长职务;

韩丽梅、田晓辉、王锐、乔岳、隋国庆、王晓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职务;

苏彦来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宋铮铮、李永志、房丽艳、强国忠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哈尔滨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金银墙请求辞去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职务的决定

(2022年2月16日哈尔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过)

因工作变动,金银墙请求辞去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职务。经哈尔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接受金银墙辞去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职务的请求,报市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哈尔滨市人大常委会关于陈喜平为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代理院长的决定

(2022年2月16日哈尔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过)

哈尔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定,陈喜平为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代理院长。

